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4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湖南发展	股票代码	0007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千里	陈薇伊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142 号光大发展大厦 B 座 27 楼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142 号光大发展大厦 B 座 27 楼	
传真	-	-	
电话	0731-88789296	0731-88789296	
电子信箱	sql@hnfzgf.com	cwy@hnfzgf.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以清洁能源、医养健康、自然资源开发为三大支柱产业,股权投资为补充。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清洁能源

公司主要开展水力发电、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投资、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目前运营管理湖南境内的株洲航电、鸟儿巢 2 座水电站以及南洲产业园分布式光伏电站,可控总装机容量为 17.44451 万千瓦。其中水力发电所生产的电力全部输入湖南电网;光伏发电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模式,一部分由产业园内部企业消纳,剩余部分输入湖南电网。

(二)医养健康

公司以湖南发展集团养老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发展养老”)为平台,开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智慧养老信息平台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发展养老承接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3 家,承接政府购买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 3 家,签约有场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78 家,运营 71 家,其中社区嵌入式小微养老机构 1 家,5A 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签约 2 家运营 1 家。

(三)自然资源开发

公司目前以湖南发展益沅自然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平台,主要开展河砂、河卵石、碎石等产品在长江中下游地区的销售业务,主要采用从具有河道采砂经营权的地方政府平台公司批发砂石进行分销的模式进行交易,报告期内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四)股权投资

公司主要以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认购或新设产业基金等方式开展股权投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以 5,000 万元自有资金参与认购湖南玖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玖康创投基金”)份额,专项投资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合新”)。2022 年 06 月,公司以 4.13 元/股的价格,认购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化纤”)非公开发行的 8,474,576 股 A 股股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3,352,464,822.73	3,344,786,079.70	0.23%	3,324,937,48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39,738,419.38	3,115,510,773.61	0.78%	3,042,195,219.9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12,013,493.42	478,395,473.20	-13.88%	310,885,89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43,699.05	119,731,381.86	-42.25%	97,879,85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804,605.03	88,510,593.25	-26.78%	92,272,51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50,218.84	-20,556,598.98	472.87%	-186,187,387.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6	-42.31%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6	-42.31%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3.90%	-1.68%	3.2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0,675,878.97	152,879,801.93	88,805,594.33	39,652,21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60,437.04	40,125,449.38	8,842,905.50	-20,085,09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527,732.61	38,231,753.24	10,367,207.96	-22,322,08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6,208.18	38,154,990.18	27,387,695.22	37,963,741.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2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1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发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99%	208,833,642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4%	30,354,763			
衡阳市供销合作总社	国有法人	1.72%	8,000,000			
衡阳弘湘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4%	2,508,892			
衡阳市天雄社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1,210,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26%	1,187,617			
蔡金生	境内自然人	0.19%	867,800			
张壮芳	境内自然人	0.18%	831,200			
南方基金创康医药主题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12%	538,000			
周望臻	境内自然人	0.11%	531,0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蔡金生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66,100.00 股;张壮芳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31,200.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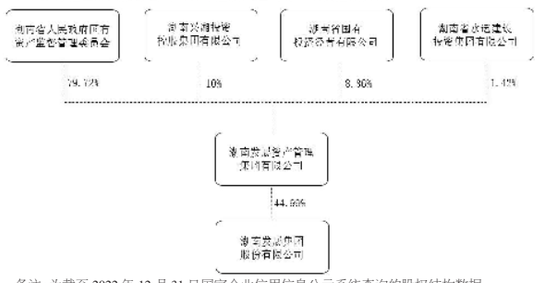

备注: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股权结构数据。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21〕1 号文件和财会〔2021〕35 号的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0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均无影响。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08 公告。

2、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并签订光伏项目合作合同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02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并签订光伏项目合作合同的议案》。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根据公司能源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同意全资子公司湖南发展集团水电产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发展水电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湖南株洲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并与株洲渌口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渌口产业发展集团”)签订《南洲产业园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合作合同》,双方利用株洲市渌口区南洲产业园一期标准厂房及三联厂房屋顶共同合作开发分布式光伏项目,屋顶总面积 36873 平方米,规划总装机容量 4.4451 兆瓦。2022 年 02 月 15 日,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株洲市渌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2022 年 02 月 21 日,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与渌口产业发展集团共同签署了《南洲产业园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合作合同》。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02、2022-003、2022-004 以及 2022-005 公告。

3、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事项

2021 年度利润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0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具体内容如下: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64,158,28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计派发现金红利 46,415,828.2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8.7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06 月 0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06 月 02 日。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09、2022-011、2022-019 以及 2022-034 公告。

4、关于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事项

2022 年 04 月 14 日,公司收到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自 2021 年起三年内(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 2021 年度及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17 公告。

5、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事项

2022 年 05 月 16 日,公司收到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投集团”)《关于拟减持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因未来经营投资需要,持有本公司股份 36,471,30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7.86%)的股东湘投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3,263,394 股(即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86%)。其中,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 4,641,582 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3 日后的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 8,621,812 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86%。2022 年 06 月 23 日,公司收到湘投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通知》。截至 2022 年 06 月 23 日,湘投集团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116,54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32%。2022 年 07 月 13 日,公司收到湘投集团出具的《关于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通知》。截至 2022 年 07 月 13 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湘投集团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116,54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32%。2022 年 08 月 29 日,公司收到湘投集团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08 月 29 日,湘投集团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116,54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32%。湘投集团根据自身安排,决定提前终止目前实施的减持计划。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32、2022-041、2022-050 以及 2022-063 公告。

6、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2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资金收益水平,根据“以股权投资为补充”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 5,000 万元自有资金参与认购湖南玖康创投基金份额,专项投资新合新。公司与相关方签署了《湖南玖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湖南玖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托管协议书》《湖南玖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湖南玖康创投基金最终募集的资金总额为 8,28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0%。2022 年 07 月 14 日,公司接到湖南玖康创投基金通知,湖南玖康创投基金已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37、2022-038 以及 2022-052 公告。

7、关于参与认购吉林化纤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2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吉林化纤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金额范围内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吉林化纤非公开发行股票。最终,公司以 4.13 元/股的价格,认购吉林化纤非公开发行的 8,474,576 股 A 股股票,认购股票的金额总计为 34,999,998.88 元。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39、2022-040 以及 2022-049 公告。

8、关于变更《房屋返租合同》租金支付方式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07 月 06 日、2022 年 07 月 2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房屋返租合同〉租金支付方式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房地产市场变化和关联方湖南发展高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新置业”)的实际经营情况,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同意展新置业使用合法持有的位于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 178 号汇景发展商务中心 A 座第 9 层办公用房(共计 20 个产权,业态为精装办公)及 B 座 B-10029、B-10016、B-11016、B-14016、B-160165 套办公用房(业态为毛坯公寓)抵偿其剩余未付租金 5,545.3065 万元。2022 年 7 月底,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航电分公司与展新置业签订了《房屋返租合同补充协议》《长沙市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于 2022 年 08 月 03 日取得了长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42、2022-044、2022-055 以及 2022-058 公告。

9、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07 月 06 日、2022 年 07 月 2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42、2022-045 以及 2022-055 公告。

10、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株洲航电枢纽扩机工程项目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07 月 0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株洲航电枢纽扩机工程项目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湖南省株洲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发展空洲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负责株洲航电枢纽(空洲水电站)扩机工程项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2022 年 07 月 14 日,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株洲市渌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2022 年 11 月 21 日,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收到了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株洲航电(空洲水电站)扩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湘发改能源〔2022〕947 号)。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42、2022-043、2022-053 以及 2022-076 公告。

11、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09 月 0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发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集团”)通知:接上级主管部门通知,将发展集团持有的湖南发展 44.99%股权(208,833,642 股)无偿划转至湘投集团。根据《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展集团与湘投集团于 2022 年 09 月 09 日签署了《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发展集团持有的公司 44.99%股权(208,833,642 股)无偿划转至湘投集团。2022 年 10 月,公司收到湘投集团转发的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2〕619 号)。2023 年 01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已于 2023 年 01 月 13 日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完成后,发展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湘投集团持有公司 239,188,40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53%,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由发展集团变更为湘投集团。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64、2022-065、2022-067、2022-075、2022-083 以及 2023-003 公告。

12、关于筹划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

根据湖南省国资委“主业归位、产业归核、资产归集”的改革方向,公司基于整体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考虑,拟筹划转让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湖南发展养老 82.50%的股权。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84 公告。

13、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湖南省国资委“主业归位、产业归核、资产归集”的改革方向,公司基于整体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考虑,经与关联方湖南康乃馨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同意清算注销清算注销湖南康乃馨养老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乃馨养老研究院”)。2022 年 12 月 28 日,康乃馨养老研究院取得了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湘长)登字〔2022〕第 8196 号),准予康乃馨养老研究院进行注销登记。至此,康乃馨养老研究院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该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79、2022-080 以及 2022-088 公告。

14、关于清算注销部分全资子公司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部分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落实有关“压缩企业管理层级,减少企业法人户数”的工作要求,进一步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资产运营效率,结合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清算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发展水电公司、株洲航电源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源质公司”)以及湖南湘发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湘发健康”)。2023 年 01 月,源质公司、湖南湘发健康以及湖南发展水电公司相继取得了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准予进行注销登记。至此,上述三家子公司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85、2022-086 以及 2023-004 公告。

15、关于吸收合并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为落实有关“压缩企业管理层级,减少企业法人户数”的工作要求,结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公司全资孙公司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后,由公司进行吸收合并。2023 年 03 月,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取得了株洲市渌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准予注销登记。至此,本次公司吸收合并湖南发展株航新能源事项已办理完毕。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87 以及 2023-007 公告。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3-020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拟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人,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 3 年。

经公司股东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倪莉女士、徐志明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03 月 29 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1、监事候选人:倪莉女士

女,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湖南金源大酒店财务部财务主管;金丽豪公司财务部经理;九方大酒店财务部经理;湖南经投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部经理;湖南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外派湖南金源大酒店财务部副经理;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室职员;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经理;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现任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审计部部长,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倪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监事候选人:徐志明先生

男,1974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衡工党衡阳市委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松木乡人民政府挂职任副乡长);湖南省衡阳市侨联副秘书长、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党组成员、副主席兼秘书长。现任湖南省衡阳市供销合作总社党组成员、理事会副主任。

截至目前,徐志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1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暨 2022 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暨 2022 年度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0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 5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 5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143,699.0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2,617,854.02 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0,500,105.59 元。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及独立董事关于此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4)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以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2023 年是“十四五”规划落实的关键年,公司将认真落实上级党委、公司董事会各项部署,围绕存量业务提质增效、新能源板块业务加速推进的经营重心,进一步做优做大做强能源核心主业,加快推进企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55,8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10 万元(该预算数据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独立董事关于此议案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独立董事提名人和候选人声明》(公告编号:2023-018、2023-019)及独立董事关于此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公司定于 2023 年 04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3-021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经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暨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议,公司定于 2023 年 04 月 19 日(周三)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暨 2022 年度董事会决定。其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4 月 19 日(周三)15: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04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04 月 1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04 月 12 日(周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3 年 04 月 12 日(周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142 号光大·发展大厦 B 座 27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提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提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提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提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提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提案 7: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提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9、10、11 采用等额选举	
9.00	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9.01	选举韩智广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2	选举刘志刚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3	选举谭明璋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0	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2)人
10.01	选举李培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丁景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0	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应选人数(2)人
11.01	选举倪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1.02	选举徐志明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上述提案 1、3、4、5、6、7、8、9、10 均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暨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详见 2023 年 03 月 3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暨 2022 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提案 2、5、11 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暨 2022 年度监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详见 2023 年 03 月 3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暨 2022 年度监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别提示:

1、议案 8 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提案 9、10、11 需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2 人、股东代表监事 2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累积投票方式指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以上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指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以用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2 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出